**2022年中国农业大学动物科学技术学院**

**博士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2022年中国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的精神，结合动物科学技术学院实际情况及博士生培养规律，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制定本实施方案选拔优秀博士研究生。

**一、个人申请**

**（一）报名条件**

1. 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入学报到前取得硕士学位）或已获得硕士或博士学位者。其中：

（1）国（境）外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需出具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2）在读的“在职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只有硕士学位的）单证人员，不得以应届生身份报名，须获得硕士学位后方可报名。

（3）报考非定向就业生的年龄不超过45周岁。报考定向就业生年龄不限。已获博士学位者只能报考定向就业生。

2. 符合招生学院对申请人英语水平的基本要求。

3. 国家专项计划

（1）申请“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申请人除满足上述报名条件外，应于**2022年2月底前**将盖自治区教育厅公章的《报考2022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生考生登记表》寄送至申请单位。该表由定向培养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民族教育主管部门提供。登记表作为进入专家评审“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博士生计划”候选人的依据之一。

（2）申请“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校定向培养研究生计划”、“援疆博士师资计划”、“对口支援部省合建高校专项计划”的申请人，除满足上述报名条件外，还需经过受援单位推荐。

凡符合以上国家专项招生计划的申请人应在报名时填写相关信息。学校按照报名信息库内容作为录取类别依据，不接受后补报名。

4. 中荷专项

“中荷专项”为中国农业大学与荷兰瓦赫宁根大学联合培养博士生专项简称。申请“中荷专项”的申请人除符合上述报名条件外，还须满足中荷专项的特殊要求。详见中荷项目办公室发布的《2022年中荷专项招生简章》。

**（二）个人信息填报**

**1. 网上报名**

**申请考核制考生务必先报名才能确认。**

**时间：2021年11月1日至11月20日。**

要求：进入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s://yz.chsi.com.cn>），点击网站页面右上角“博士网报”，注册学信网帐号并登录，阅读教育部公告和考试承诺书，按照网站提示完成网上报名，网上报名系统生成报名号，**请牢记报名号。**

2. **材料提交与信息确认**

**时间：2021年11月25日至12月31日。**

进入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au.edu.cn/index.do>），登录右侧考生登录部分的“博士研究生招生系统” 【**用户名：2022+报名号，密码：本人身份证号**】，仔细核对信息，上传所需电子版材料，并成功支付报名费200元，点击“确认无误”提交后，方视为完成网上报名。

**注：报名费缴纳**

根据北京教育考试院有关规定，申请人应缴纳200元博士报名费。报名前申请人须仔细阅读《2022年中国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及《2022年中国农业大学动物科学技术学院博士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实施方案》中的申请条件，自审合格后再进行网上报名和缴费，否则造成不予复核、不予录取等后果由申请人自己承担且不退还报名费。

**（三）申请材料提交**

1. 申请人网上确认期间，须通过系统提交电子版申请材料。

提交电子版申请材料注意事项：

一项材料需要提交多个电子版材料时，如“获奖证书、公开发表的论文、专利”等可将同一项电子版材料打包压缩后上传。申请人到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下载专区”中下载推荐信格式,将**推荐人亲笔签字的推荐信**以PDF或图片格式上传。身份证、学生证、学位证书、毕业证书、成绩单等以PDF或图片格式上传，硕士论文以PDF格式上传。各项上传的内容须清晰可见。所有材料上传成功，并已缴纳报名费后，点击“确认无误”，**提交后将无法修改信息和上传电子版材料。**

2. 经学院初审合格的申请人复核时需向学院提交材料原件供再次审核。

学院进行材料初审后，在学院网站上公布进入复核的资审合格申请人名单。进入复核名单的申请人一般在**3-4月份**参加复核，届时须将所有盖章、签字的材料和证书**原件**提交学院审核，学院审核后，纸质材料和证书复印件留存备查。

提交的纸质申请材料主要包括：

（1）通过学校“博士研究生招生系统”系统打印的《中国农业大学2022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

（2）所有参加复核的学生都必须提交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专科毕业生提交专科毕业证书复印件。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学生证、身份证复印件。往届硕士毕业生提交身份证复印件、硕士学位、学历证书复印件。

（3）盖有研究生成绩管理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的硕士成绩单。

（4）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下载专区”下载并填写《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定向在职人员加盖所在单位党委系统公章，未就业人员加盖档案保管单位公章，应届生加盖所在招生单位分党委公章。

（5）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下载专区”下载专家推荐信格式模板，由两位与所申请学科相关的副教授（或相当于副教授）及以上职称专家填写推荐信（推荐人亲笔签字）。推荐信内容建议用A4纸打印。

（6）往届硕士生须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交论文摘要和目录等。

（7）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研修计划（不少于3000字,无固定格式）。

（8）获奖证书、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证明材料。

（9）英语成绩要求：提供近**五年内（2016年12月-2021年12月）**以下至少一项英语考试的成绩证明，具体包括：TOEFL，雅思A类，国家英语六级考试、WSK（PETS-5）；**本科至硕士连续在读的应届生，在读期间的六级英语成绩不受时间限制。**基本成绩要求见下表：

附表1:

|  |  |  |
| --- | --- | --- |
| **考试类型** | **满分** | **成绩最低要求** |
| TOEFL | 120分 | 72分 |
| 雅思A类 | 9分 | 5.5分 |
| 英语六级 | 710分 | 425分 |
| WSK（PETS-5） | 100 | 60+3分 |

（10）其他可以证明自己科研能力的补充材料。

3. 硕博连读生不用上传电子版材料

已取得硕博连读生资格的学生无需上传电子版材料。于**2022年元旦**后，硕博连读生将打印的报名登记表、2封纸质版专家推荐信（专家签字）、1份思想政治情况表（盖章）交动科院166办公室，以便存入个人档案。

**二、初选**

**（一）学院资格审查**

学院设报名资格审查小组，根据申请人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及博士生研修计划等对申请人的资格条件进行初步筛查，筛出通过资格审核人员名单。通过材料审核拟进入初选的申请人名单将在学院网站上进行公示。凡不符合学院申请基本条件者以及上传材料有误者，将终止其申请程序。申请材料概不退还，请考生自留备份。

**（二）申请者选报导师**

学院拟定于**2022年1月15日**前通过动科院官网公示通过资格审查通过的考生名单,考生按要求填报**导师选择意向表**（届时随名单公布填写链接）,每位考生可以填报三个志愿,于**2月16日前完成填报**,逾期视为放弃申请。

**（三）学院复审**

学院资格审查小组对导师推荐人选进行复审，并形成通过初选进入复核阶段的申请者名单。学院拟定于**2021年3月初**在学院官网公布通过初选进入复核名单。

**三、复核**

学院按招生专业或招生方向组成复核小组进行考核，对申请者进行综合能力考查。

考核内容包括专业知识考查与综合能力面试两个环节，主要内容包括申请者的思想品德、学科背景、科研经历、专业素质、操作技能、外语水平、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等。复核全程录音、录像。

**（一）考核内容**

**1. 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遗传育种方向）**：

a.动物遗传学和动物育种学；b.专业英语;

**2. 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繁殖方向）**：

a.动物生殖生理基础知识与繁殖调控技术；b.专业英语;

**3.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

a.动物营养学、饲料学；b.专业英语；

**4. 畜牧生物工程**：

a.家畜环境卫生学，b.专业英语。

每位申请者的面试时间不少于30分钟。申请者需向考核小组及其所报考的导师，使用ppt文件陈述本人硕士论文研究的主要内容、创新点以及博士研修计划，时间限定为10分钟（**复核形式将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待定**）。

**（二）考核时间与地点**

**考核时间：2022年3月-5月**

考核地点：届时公布

学院可根据实际情况，请申请者在初选或复核时提供能够用于查询有效英语成绩的用户名和密码，以便查询成绩的有效性。

**四、录取**

各考核小组根据专业知识考查与综合能力面试两项成绩汇总排名，并结合当年各专业的招生计划和导师招生名额，确定拟录取人员名单，经学院考核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在学院网页上公示十天，上报研究生院招办审批，由研究生院发放正式录取通知书。

申请考核制入学的博士生学制四年。

**五、监督机制**

学院由分党委委员、督导组以及导师代表组成招生工作监督小组，全程监督招生录取过程，并接受申请者的质疑。

接收举报邮箱：dkzzh@cau.edu.cn

**六、其他**

（一）学校实行校、院二级管理。申请者在报名、复核、录取过程中相关疑问可与申请学院联系咨询。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工作时间接待咨询，联系人：屈老师，咨询电话：010-62731104。

（二）我校不提供往年复核试题、不举办考前辅导班。

（三）单位代码：10019；单位名称：中国农业大学。

（四）其他事宜按照中国农业大学2022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执行。本实施细则的最终解释权归中国农业大学动物科学技术学院。